

情况说明

致河南浩德龙瑞置业有限公司：

我单位与贵单位签订了《洛阳市悠然居项目售楼部软装设计与制作》合同，结算金额为¥835400元，大写人民币捌拾叁万伍仟肆佰元整。

截止2023年9月4日共开发票¥648920元，收款¥645520元，多开发票¥3400元。本次申请结算尾款即结算金额的97%，需开具全额发票，本次开票金额为¥186480元，累计开票¥835400元。

